

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徵聘專任師資

一、職級：助理教授以上 1 名

二、資格：

1. 獲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。
2. 需符合本校人事聘任規則，請參閱本校人事室法規：
中山大學教師及研究人員聘任規則
<http://ope.nsysu.edu.tw/ezfiles/17/1017/img/1222/280712267.pdf>
3. 具備英語授課能力。

三、專長：

1. 決策分析
2. 環境決策與管理
3. 社會創新
4. 其他公共政策與公共事務相關領域

四、應備文件：

1. 學經歷證明影本（含教師證書、學位證書、成績單、經歷證明等。）
*（國外學歷證明應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，如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，應檢附口試通過證明文件及就讀學校正式核發之臨時學位證明書，國外學校需經過驗證）
2. 完整個人資料表：含五年內著作目錄表，需含博士論文題目，請將出版品分類，如：期刊、會議論文集、專書等；並請註記與 SSCI、SCI、TSSCI 之相關說明）。
3. 代表作乙份。
4. 推荐信函三封。
5. 可開授課程名稱。

五、應徵資料請於 108 年 5 月 24 日前寄達，郵寄地址：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七十號「國立中山大學公事所 收」（請註明應徵新聘教師）。

聯絡人：中山大學公事所 顧助理

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 分機 4901

Email: hmku@mail.nsysu.edu.tw